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4-086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问泽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成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成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39,130,176.05	1,228,535,634.67	1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4,879,018.31	637,949,288.95	2.6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8,545,083.75	43.41%	375,769,477.22	2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70,577.44	44.86%	16,454,294.90	3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69,253.92	21.93%	15,360,447.36	2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0,266,586.47	6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33.33%	0.037	3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33.33%	0.037	3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25%	2.55%	0.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959.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0,659.7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16,057.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3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3,836.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58.86	
合计	1,093,847.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4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问泽鸿	境内自然人	61.61%	270,600,000	270,600,000	质押	161,100,000
问泽鑫	境内自然人	7.38%	32,400,000	8,100,000	质押	12,200,000
陈银	境内自然人	0.34%	1,480,000	1,125,000		
王清	境内自然人	0.26%	1,149,900	1,125,000		
王永伟	境内自然人	0.26%	1,125,000	1,125,000		
严赞来	境内自然人	0.22%	950,000			
王超	境内自然人	0.18%	777,240			
高军峰	境内自然人	0.17%	731,400			
朱苗英	境内自然人	0.16%	700,000			
边伟洪	境内自然人	0.14%	613,94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严赞来	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			
王超	777,240	人民币普通股	777,240			
高军峰	731,4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400			
朱苗英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边伟洪	613,943	人民币普通股	613,943			

李红英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盛为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王敏	5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000
黄燕华	575,584	人民币普通股	575,584
吕尧清	5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552,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问泽鸿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股东问泽鑫是公司控股股东问泽鸿的哥哥，王清是陈银的姐夫，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5,069,458.44	20,155,785.35	-74.85%	主要为本期票据支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8,052,849.72	46,969,905.65	44.89%	主要为购置设备、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9,487,004.76	13,678,139.93	115.58%	主要为投标保证金、临港项目二期预付增加所致
存货	113,006,769.28	65,782,985.82	71.79%	主要为销售订单增加致储备材料、库存商品等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51,250,000.00	377,055,981.33	-33.37%	主要为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64,046,260.88	47,409,407.78	35.09%	主要为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3,685,292.49	6,063,414.41	785.40%	主要为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65,820.87	905,102.58	39.85%	主要为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9,553,199.80	1,665,997.28	11277.76%	主要为其他方式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82,884,000.00	55,780,000.00	48.59%	主要是租赁项目借款
长期应付款	57,950,000.00	44,450,000.00	30.37%	主要是增加租赁项目保证金
实收资本	439,200,000.00	219,600,000.00	100.00%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所致
资本公积	68,146,857.64	288,168,357.64	-76.35%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所致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7,837.42	295,982.36	88.47%	主要为本期增值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0,861,399.26	14,934,460.49	39.69%	主要为加大在营销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29,512,883.31	22,326,221.58	32.19%	主要为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8,094,431.29	12,845,949.89	40.86%	主要为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707,023.76	4,874,533.84	-44.47%	主要为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2,374,229.76	317,250.03	648.38%	主要为租赁公司即征即退增值税所致
所得税费用	4,233,178.32	2,222,571.79	90.00%	主要为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6,586.47	-105,965,569.44	62.00%	主要为当期销售商品回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36,988.32	9,413,919.10	931.84%	主要为其他方式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暨2014年7月10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9%股权的议案》。公司于2014年7月29日签署了《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9%股权收购协议》。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签署收购北京亿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 69%股权收购协议	2014 年 07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4-052)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行前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	股份锁定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 5 名股东: 问泽鸿、问泽鑫、王清、王永伟、陈银同时承诺: 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 (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人、控股股东问泽鸿及其哥哥问泽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 1、本	2010 年 07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没有经营与股份公司现有主要产品、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业务。2、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现有主要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若股份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股份公司新的业务领域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股份公司主要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4、本人承诺不以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5、如违反以上承诺给股份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本人愿予以足额赔偿。该承诺在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问泽鸿	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2014 年 06 月 27 日	2014 年 6 月 27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7 日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60.00%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900	至	2,700
201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9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募投项目在 2014 年进入投产阶段； 2、金融子公司对公司业绩的有力支撑；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问泽鑫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